

2017「古物保存與臺灣記憶講堂」簡章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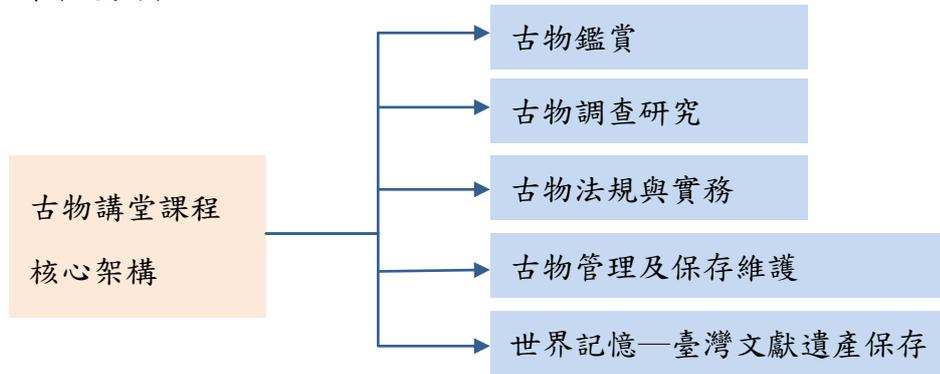
一、計畫目標

本年度因應 105 年新修訂文化資產保存法及古物相關子法修訂成果，特為古(文)物運出入子法施行，及提升保管單位古物借展作業所規劃課程，以利提供相關業務單位後續執行參考。

為提升古物文化資產保存行政人員之專業，及增進民眾對古物保存的共識，本局規劃系列講座之核心包含古物鑑賞、調查研究、法規與實務、管理及保存維護等方向，邀請各領域專家學者，與各古物保管單位，講授古物保存知識講授，以及分享相關實務案例，在專業者的帶領，學習其研究方法與實務經驗，深化古物保存概念，建構相關人員對於古物保存維護知識。

希冀參與學員能由系列課程中，運用平台討論與交流之功能，逐步形成國內古物專業社群及知識學習圈，累積全國古物保存能量。同時，也於系列講座中，安排臺灣世界記憶潛力名錄相關課程，成為推動臺灣進入世界記憶錄推之基石。

課程要項：



二、辦理方式：

(一)、**辦理方式**：辦理期程為 106 年度 5 月至 10 月，每月擇期辦理一天(一天兩場次為原則，實際課程時間得依講師時間調整)，每場次時數 2 小時。本年度講座主題謹訂：臺灣記憶-臺灣文獻遺產、藝術作品類古物保存、器物類古物保存等三大主題。

(二)、**辦理地點**：本局求是書院演講廳(臺中文化創意產業園區)，地址：臺中市南區復興路三段 362 號(或研習教室)。



三、招生對象及方式

(一)、招生對象：

1. 各級古物主管機關相關人員
2. 公私部門古物保管單位人員(含古物所有人)
3. 古物相關專業團體
4. 大專院校相關系所師生
5. 對古物保存有興趣的民眾等

(二)、報名方式如下：

1. 活動官網報名：請使用會員登入平台報名

(<https://pastisnew2017.blogspot.com>)，本平台將於4月29日起開放報名。

2. 填妥報名表後傳真至(05)5312033，或以電子郵件回傳至 pastisnew@gmail.com。

3. 活動洽詢專線：

本案承辦單位國立雲林科技大學文化資產維護系，聯絡人顏小姐或蔡小姐(電話：05-5342601 轉 3073，傳真 05-5312033，手機 0977-081977)。

4. 活動粉絲頁：www.facebook.com/pastisne

活動官網：<https://pastisnew2017.blogspot.com>

5. 每場次課程可登錄公務人員學習時數2小時。

三、第一季課程表：

季號	主題	月份	場次	課程名稱	講師/單位與職稱	
第一季	圖書文獻類-臺灣文獻遺產保存	五月	1	臺灣記憶潛力名錄－霧峰林家文獻 10:10-12:00	許雪姬/中央研究院台史所研究員	
			2	5/24日 (三)	臺灣世界記憶－「慰安婦之聲」慰安婦史料申請世界記憶名錄經驗分享 14:10-15:00	康淑華/婦女救援基金會執行長
					臺灣記憶潛力名錄－紐澳世界記憶計畫探討 15:00-16:00	杜麗琴/財團法人國家文化藝術基金會組長
		六月	3	6月27日 (二)	臺灣記憶潛力名錄－伊能嘉矩之臺灣民族誌研究文獻 10:10-12:00	陳偉智/美國紐約大學(NYU)歷史系博士候選人，臺大國際學程兼任講師
					4	臺灣記憶潛力名錄－淡新檔案與歷代寶案 14:10-16:00

注意事項

- (一) 課程課程表最新消息請上活動官網：<https://pastisnew2017.blogspot.com>。
- (二) 課程地點位於本局求是書院演講廳(或兩旁研習教室 01、02)。
- (三) 交通資訊請參考附件說明。請學員提早入場，現場前半小時即開始開放報到。

附件:交通資訊

- (1) 臺鐵臺中站：由臺中火車站(後站)循復興路步行至臺中文化創意園區(文化資產局所在位置)，步行時間約 10 分鐘。
- (2) 自行開車：
 - 國道 1 號臺中交流道(里程 178) > 往臺中 > 中港路，往市區方向(右轉) > 五權路(台 1 乙線) > 過地下道(左轉) > 復興路三段到達 > 臺中文化創意產業園區位於右側。
 - 國道 3 號大里交流道(里程 209.0) > 連接台 63 線(中投快速公路)直行 > 五權南路(右轉) > 復興路三段到達 > 臺中文化創意產業園區位於右側。
- (3) 高鐵轉乘公車：33、82、101、125、166 路公車， 高鐵臺中站 > 文化創意產業園區。
- (4) 朝馬或中港轉運站下，可搭乘市區公車—88、83、86、87 至臺中火車站(前站)，再步行約 12 分鐘抵達臺中文化創意產業園區。
- (5) 停車場和課堂場地圖：(請提前於開課 4 日前告知有停車需求，請學員提供車牌號碼，臨時恕無法受理)

